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世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遺憾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趙立華先生(「趙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辭世。

趙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謹此對趙先生於其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董事會亦就趙先生的辭世表示沉痛哀悼，並向其家屬致以深切慰問。

隨著趙先生辭世，(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最低人數為三名的規定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並不佔董事會最少三分之一(分別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項下的規定)；(ii)薪酬委員會主席一職已懸空及薪酬委員會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項下佔大多數的規定；及(iii)提名委員會中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第A.5.1條項下佔大多數的規定。

本公司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及無論如何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行動，填補因趙先生辭世出現的空缺，並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崔向東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崔向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彭壽先生(主席)；趙令歡先生；周誠先生(名譽主席)；及張勁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佰恒先生及陳華晨先生

* 僅供識別